

证券代码：600848
900928

股票简称：上海临港
临港 B 股

编号：2025-002 号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期票据《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中期票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了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279 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30 亿元，注册额度自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公司应按照有权机构决议及相关管理要求，进行发行管理。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的要求，严格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的规定，择机发行本次中期票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